

附件 1

2022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部 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主要职能。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是一所市级示范幼儿园。其主要职能是：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教育服务。我园的办园理念是使幼儿成为健康、活泼开朗、兴趣广泛、自信好学、有良好行为习惯的现代儿童。园内环境优美，结构合理，特色鲜明，阳光充足，安全舒适。满足适龄儿童就近接受优质学前教育。我们不断创新，不断更新教育理念，树立名牌意识，努力提高教师素质，完善办园条件，优化育人环境创办特色教育，提升保教质量。是在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中崛起的一所现代化幼儿园。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2022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部门决算包括本级 1 个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742.8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4.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844.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44.90	总计	62	844.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4. 90	844. 90					
205	教育支出	742. 80	742. 80					
20502	普通教育	742. 80	742. 80					
2050201	学前教育	742. 80	742.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96	22. 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 78	22. 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18	0.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09	22. 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51	0. 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8	0. 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18	0.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 68	39.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 68	39. 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 59	9. 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 09	30. 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 46	39. 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 46	39. 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 64	32. 64					
2210202	提租补贴	6. 82	6. 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4.90	758.98	85.92			
205	教育支出	742.80	656.88	85.92			
20502	普通教育	742.80	656.88	85.92			
2050201	学前教育	742.80	656.88	8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	2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8	22.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8	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1	0.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8	0.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8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8	39.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8	39.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9	3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6	3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6	3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4	3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6.82	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42.80	742.8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96	22.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68	39.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46	3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4.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4.90	844.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4.90	总计	64	844.90	844.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1.84	30201	办公费	28.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4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9.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3.79	30205	水费	0.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9	30206	电费	1.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50	30207	邮电费	0.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2	30211	差旅费	0.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8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3.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8.2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2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			
人员经费合计		627.09	公用经费合计					13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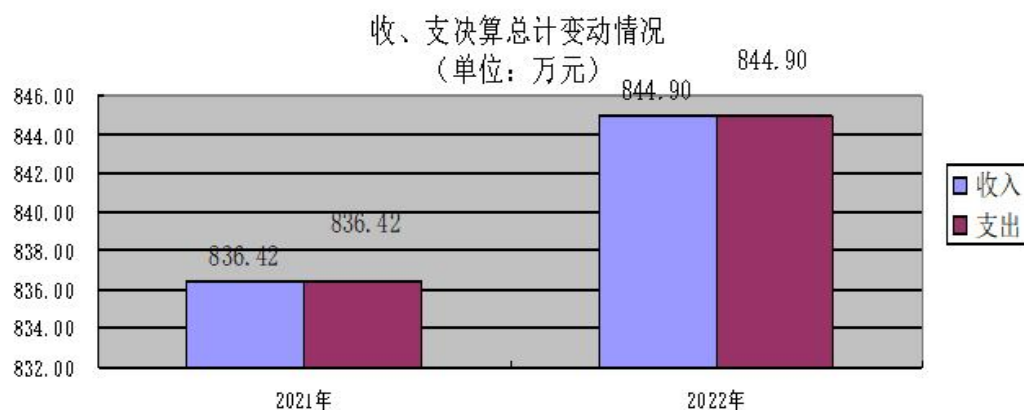
说明：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84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1、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及政策，增加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2、2022 年 9 月开办新园实验童悦幼儿园，由 15 个班级增加到 19 个班。外聘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增加，同时增加了公用经费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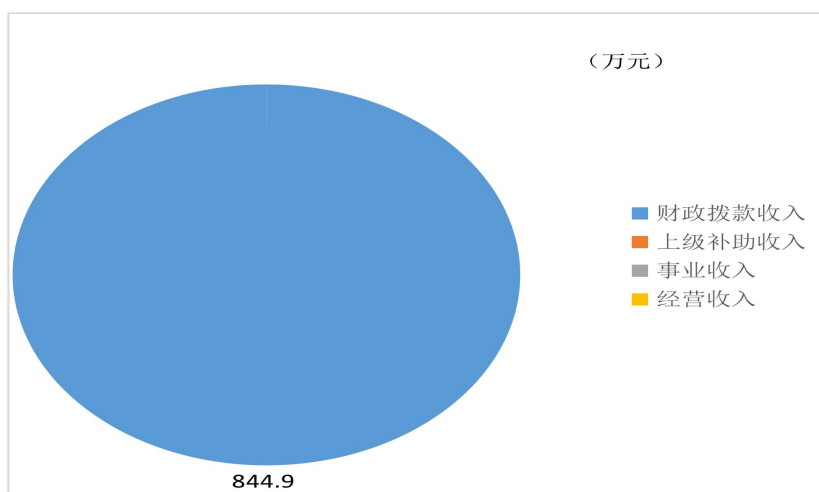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4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4.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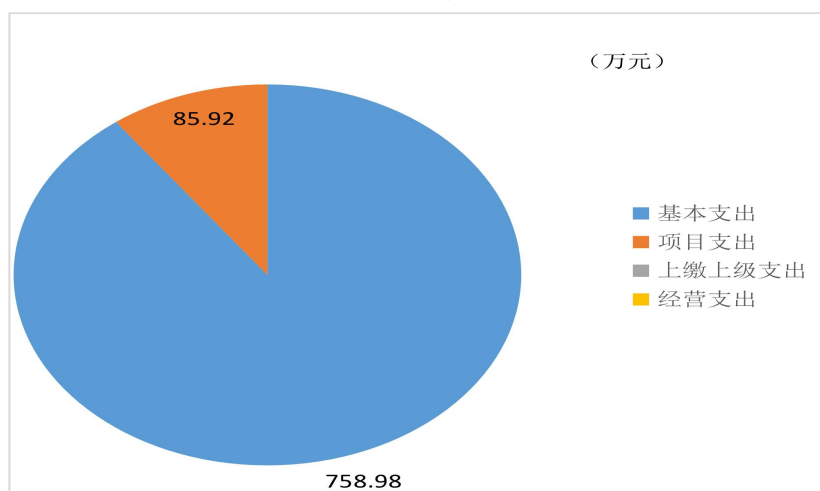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8%；项目支出 85.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2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4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及政策，增加人员工

资、津补贴、奖金，增加公用经费总额。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8 万元，增长 1.0 %。主要原因是：1、2022 年 9 月开办新园实验童悦幼儿园，汇悦园区扩班，由 15 个班级增加到 19 个班。外聘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742.8 万元，占 87.9%；主要用于：1、人员工资、预发绩效及公用经费。2、2021 年退休人员预发绩效功能分类调整至教育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2.96 万元，占 2.7%；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抚恤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9.68 万元，占 4.7%；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9.46 万元，占 4.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29.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其中：基本支出 758.98 万元，项目支出 85.9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14.64 万元，主要成效：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用于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70 万元，主要成效：开办实验童悦幼儿园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保育经费到位及时奖励、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用于教师体检 1.2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提高教职工整体素质，体检教职工覆盖率 100%。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6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2022 年 9 月开办新园实验童悦幼儿园，汇悦园区扩班，由 15 个班级增加到 19 个班。外聘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增加。2、在职人员政策性增加工资及津补贴，教育支出相应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1.9万元，

支出决算为2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决算中有1名在职人员离职，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相应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2.89万元，支出决算为3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决算中有1名在职人员离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相应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 2022 年决算中有 1 名在职人员离职，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相应减少 。2. 2022 年享受住房补贴人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8.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3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

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减少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减少外省及省内到本部门学习交流。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7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85.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1.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切实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2. 隶属关系改变做好各项交接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3. 校园文化建设对幼儿园的大厅、户外戏水池进行改造已完成。

4. 校园设施常规维修，定期更换幼儿园直饮水机滤芯更换外墙和空调清洗已完成。

5. 教育教学 依托节日契机，开展主题教育活动，进行省

“十四五”课题结题,开展园本课程教研完成情况良好。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年度绩效目标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高效。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44.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对预算和决算公开工作按规定认真执行,及时填制,及时公开,及时上报。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 安防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64万元,执行数为14.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二是教职工、学生及家长满意度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周边居民较多,提高了治理校园周边环境的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综合治理意识,提高校园周边环境整治效率。

2.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我园通过市级示范园资格认定;二是我园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培训合格率100%;三是保育经费及奖励、奖补资

金到位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开办新园，外聘人员增加导致保育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控制资金支出，减少外聘人员流动性。

3. 教师体检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8 万元，执行数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体检教职工覆盖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教师平日工作繁忙导致体检结果签收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体检工作前期宣传。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本单位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本单位对财务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积极同财政部门及时沟通学习，进行财政部门组织的预决算、编报、审核等方面工作，按时完成，认真如实填报。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各部门人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将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作为对各岗位人员工作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

（二）对部门决算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在部门决算管理工作中，不断学习财务知识，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合理分析，适当运用到财务工作中、让部门决算科学合理信息化，使财务决算工作更加清晰明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

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

1. 找准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2. 筑牢防控屏障，确保校园安全

二、通过市级示范幼儿园认定

1. 园区协同，评估促成长
2. 吸取经验，共享促提升

三、开办新园，实现优质扩容

1. 赋能成长，打造专业教师队伍
2. 为爱出发，携手家园共育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根据我园实际情况，压紧压实校园常态化防控工作责任，统筹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和学校高质量发展工作。	进一步做好疫情期间幼儿园开学前的准备，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全体师生参与防疫演练实战三场，提高全园教职工预防新型冠状病毒防范意识，提高幼儿园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应急指挥、组织协调和处置能力，熟悉并掌握日常工作操作流程。	完成

2	幼儿园正式迎来“武汉市示范幼儿园”评估认定工作。	严格按照《湖北省幼儿园办园水平认定标准》指标要求和近年来有关疫情防控、《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的新规定新要求，认真开展自查，查找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各种问题，明确工作方向，做到自我剖析、自我调整、自我完善、自主发展，在硬件和软件建设上努力达到武汉市级示范园的标准。	完成
---	---------------------------------	--	-----------

3	凝聚团队力量 共享丰硕成果	为进一步深化园所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专业水平，不断完善教师专业知识结构和教育教学理论体系，切实提高园所保教质量，擦亮教师发展示范园品牌，学习一直在路上，行动一直在路上，2022年度被认定为武汉市市级示范幼儿园。	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

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9.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6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758.98		项目支出总额		85.9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29.86	844.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40分)		优化保教工作，继续园本文化特色引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设班级数量	19	19	5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收支平衡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龄幼儿入园后能力提升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教师职工代表满意度	100%	100%	5
		公众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代表满意度	10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2 (40分)		加强保育工作,提高卫生保健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器械种类齐全，教玩具、幼儿图书数量充足种类丰富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幼儿园年检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保育经费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收支平衡	14.64	14.64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辖区内幼儿入园就读	改善学校周围环境	明显改善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龄幼儿入园后能力提升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教师职工代表满意度	100%	100%	5
公众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代表满意度	100%	100%	5	
总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努力优化育人环境，创办特色教育；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全面提高幼儿入园后能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安防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4日

项目名称		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64	14.6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安保人员总数		72	72	10
		质量指标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无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投诉处理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100%	100%		
				100%	100%		
	总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保障教师和教育稳定，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保障学生和教职员工的人身安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4日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教师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4日

项目名称		教师体检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实验金桥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8	1.2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人数		16	16	10
		质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覆盖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能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提高教职工整体素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